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0,000 万元(含 7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 418,479,981.20 元,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现金管理情况

1. 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2. 投资额度

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额度：人民币不超过 7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品种

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品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4. 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5. 实施方式

（1）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理专业理财机构、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

（3）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且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6. 信息披露

公司将及时披露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买入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7.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含7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意见：1、公司内控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2、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含7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等有关规定，作为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0 万元(含 7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六、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